



台灣環境

雙週刊 第六十期 2013/02/06



國內
郵資已付

台北郵局許可證
台北字第4834號

社務委員：林文印、吳焜裕、張子見、張捷隆、鍾寶珠、吳文樟、許富雄、盧敏惠、施燕雯、李建畿、陳香育、洪輝祥、劉炯錫、徐光蓉、施信民、王塗發、董建宏、徐世榮、鄭武雄、吳麗慧、劉深、吳美香、謝安通、楊木火、林長興、高成炎、王俊秀、游明信、郭德勝、施月英

發行所：台灣環境保護聯盟 發行人：林文印 總編輯：李秀容 行政編輯：林穗筑

地址：100台北市汀洲路三段107號2樓 電話：02-23636419 傳真：02-23644293

雜誌紙類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：局版台誌第7988號「中華郵政台北雜字第1374號執照登記為雜誌」交寄

戳破廢核必須大漲電價的恐嚇謊言

台灣環境保護聯盟 2013年2月1日

台電公司一再強調說，核能發電是目前所有發電形式中最便宜（最經濟）的，每度僅新台幣0.66元左右，若以再生能源取代核電，電價將大幅上漲。經濟部長施顏祥也跟著表示，廢核電廠，電費將漲四成。他說，經濟部估算以天然氣取代核能電廠，電價要漲四成，「這是代價」。對此論調，前台灣環保聯盟會長、國立台北大學經濟學系兼任教授王塗發直批「有夠胡扯」，又再恐嚇老百姓了！

王塗發指出，核電暨不安全，也不經濟；若無核電，台灣也不會缺電，廢核就要大漲電價是完全沒有道理的。近年來，台灣的電力市場一直是處於大量供給超過需求的狀態，在2009、2010與2011年的電力備用容量率高達28.1%、23.4%與20.6%。2011年電力系統的容量因數為59.28%，表示一年平均閒置可發電電力占總可發電電力的比率為40.72%。目前核能發電的裝置容量僅占全台電力系統的11%左右；即使現在就廢核，台灣還有10%左右的備用容量率，仍在8%~10%合理備用容量率的範圍內，並沒有缺電的問題。因此，沒有理由說廢核就必須漲電價。

至於說核電成本每度僅新台幣0.66元左右，王塗發認為那更是胡扯，因為那是台電刻意編製出來魚目混珠的「會計成本」，與一般在比較各種不同發電成本的「經濟成本」大不相同。依美國Keystone Center的估計，2007年的核能發電均化成本為每度8.3~11.1美分，以當時匯率換算，折合新台幣2.7~3.6元。台灣的核能技術、設備、材料都靠國外進口，建廠成本又比國外高出甚多，實在令人難以想像，台灣的核能發電成本怎麼可能只有美國的24.5%~18.3%？台電怎麼如此神通廣大，可以把台灣的核能發電成本壓低到美國的四分之一以下？

「會計成本」深受電廠每年實際發電量及電廠折舊年限（會計上）的影響。當燃氣電廠被台電規劃為尖載機組（夏季尖峰用電時才發電），如果年發電量不到基載機組的核電廠的1/2（或1/3）時，燃氣發電的會計成本就會被高估一（或二）倍以上；相反的，核電廠被規劃為基載機組，其容量因數遠高於所有電廠平均容量因數的三成以上，致核能發電的「會計成本」被低估三成以上。而核一、二、三廠都已運轉超過25年，會計上已不再攤提折舊費用（即已不計建廠成本），又使核能發電的「會計成本」再低估至少七成。再加上「會計成本」並不會計算未來電廠除役及核廢料處理的成本（遠高於建廠成本），台電自編的核電「會計成本」，當然就會降到其「經濟成本」的20%以下。



記者會照片

環盟需要您的支持

捐款方式：1. ATM轉帳、電匯（轉帳後請來電確認）：帳號：118-20-079113-0 華南商業銀行公館分行（銀行代碼：008）戶名：台灣環境保護聯盟

2. 郵政劃撥：劃撥帳號：19552990 戶名：台灣環境保護聯盟

3. 線上信用卡捐款：請至台灣環境保護聯盟網站：www.tepu.org.tw 點選左上角「請捐款給環保聯盟」

王塗發根據原核四計畫可行性研究報告的資料指出，當時估計的核電成本（經濟成本）為2.703元/度（原規劃2000年完工的價格），其中固定費用為1.908元/度。現在建廠成本由原預算1,697億元提高到3,300億元以上，將使固定成本提高為3.71元/度以上，核四廠每度電的成本將至少為4.51元（2000年的價格），以躉售物價指數來換算，2011年的核四廠之發電成本至少為5.83元/度，是台電自編「會計成本」的8.83倍！而這個發電成本還低估運轉維護費（每度僅0.202元，還不到燃煤發電每度0.439元的一半）、除役成本與核廢料處理費用。未來核四發電的每度成本至少還要再提高4元，而達9元/度以上。

而這些估計只是核能發電本身的內部成本，若考慮核四廠商轉後將有其他電廠淪為備載機組，則核四廠的「經濟成本」將更高。若再進一步考慮到核四廠的興建只是徒增備用容量率而已，對於滿足電力需求的貢獻幾乎等於零，也就是沒有增加電力供給的邊際經濟效益，則其邊際經濟成本將是無窮大。

台灣環保聯盟創會會長施信民教授則指出，上述核能發電成本尚不包括核電對海洋生態與文化古蹟的衝擊、造成社會不安與對立的代價、核災可能造成的損害與犧牲等社會、環境外部成本。這些外部成本更是難以估計的天文數字。如果2011年3月11日日本福島核災是發生在台灣，台灣恐有滅國之虞，外部成本無窮大！就算廢核後將來有一天必須調漲電價，但卻可免除核災的巨大風險，永保台灣的安全，還是划得來。

我要古蹟吊橋 不要違法都更！

台灣環境保護聯盟新聞稿 2013.02.05

新北政府罔顧古蹟維護之責，將犧牲碧潭吊橋以配合都更案。名列「台灣八景十二勝」之一的新店地標，是台灣最長，也是僅存的「鎢鋼球軸承」的碧潭吊橋，將於今年2月面臨被拆除命運，百年吊橋恐將走入歷史。

碧潭吊橋是日治時期第一座完全由台灣人設計、施作的吊橋，深具文化古蹟與景觀價值，更是台灣民眾共同情感記憶的重要地標。拆除起因於正對「碧潭吊橋」東岸橋頭，新北市市定碧潭風景特定區第一排的都更案，屢遭王偉民工程師踢爆在距離橋墩不到1米、下挖15米、蓋26層高樓有垮橋危機。新北市竟私相授受建商合康公司，以整修之名，將2000年新北市花費5800萬整修安全穩固的碧潭吊橋，進行「拆除墩座、前移重建」，此舉恐將導致壓垮橋塔的嚴重垮橋危機。

碧潭吊橋2000年整修 安全穩固可使用至2050年

目前碧潭吊橋纜線與墩座安全穩固，現況良好：

一、1997—1999年尤清與蘇貞昌縣長經三年嚴謹評估，基於安全及維護古蹟的要求，決定保留兩端橋塔及墩座，進行橋面板、主纜、鋼纜構件等「原貌」整修，保存民眾對碧潭共有的記憶。

二、2000年蘇貞昌縣長以5800萬經費「原貌」整修，強度可以使用至2050年。

三、2010—2011年周錫璋縣長委託中華顧問工程司，經非破壞性科學檢測，與裝設安全監測儀器，纜線與墩座安全穩固，現況良好無需整修重建。

四、2012年新北市於7月2、4、10、13日四度發布新聞表示，碧潭吊橋纜線與墩座處於安全穩定狀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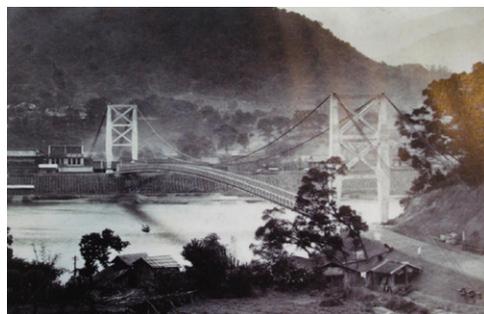
新北市謊稱：墩座老化重建 事實：墩座穩固無須拆除

建商合康公司錯誤規劃危及碧潭吊橋，並於都更計畫書中附上『不實』之大地技師簽證。王偉民工程師與民意代表質疑監督，新北市理應要求其緊鄰吊橋墩座不到1米、下挖15米的26層高樓建築，退縮6.2米至安全區域。李四川副市長曾坦承有安全危機，但隨後宣佈荒謬離譜加強版：「新北市為了配合這個不合常理的都更規劃，情願把安全的橋墩挖掉重做！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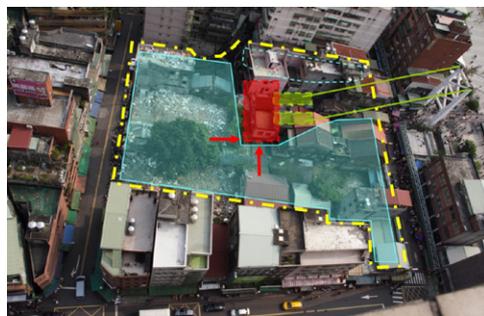
根據王偉民工程師計算，碧潭吊橋墩座的安全係數是45，即使基座混凝土老化，致其單壓強度fc'只剩一



記者會照片



碧橋是台灣最長，也是僅存的鎢鋼球軸承吊橋。新北市不列入古蹟保護，竟然破壞76年文化資產！



黃線：歷史範圍 藍線：建商開挖地下室 紅線：吊橋主繩墩座預測位置 綠線：吊橋總長及吊橋位置
都更大樓侵犯碧潭吊橋橋墩 不到1米開挖 垮橋危機重重

半，其安全係數仍高達30，仍遠高於現在一般公共工程的安全係數3。

交通大學土木工程系劉俊秀教授表示：『混凝土強度沒有老化問題，反而是時間越久強度越高，而移動墩座一定要換鋼索，新的鋼索可用50年以上，在2000年蘇貞昌縣長時就已經換過，現在更換無疑是浪費，墩座往河岸移動時橋塔受力增加很多，改變墩座對吊橋來說等於是重建。』

日治時期工程品質優良，碧潭吊橋墩座穩固，基於文化因素考量，不能拆除，且根本無須重建！

若真為了吊橋好，只要主纜墩座加寬、加高，植筋連結、增加錨碇端點，足使墩座回春百年！經費只需幾十萬而已。

新北市政府「墩座混凝土老化」乃係謊言，以此藉口前移重建墩座，根本缺乏工程合理性。都更高樓碰上橋墩，最簡單安全的方法，是大樓退縮至安全區域，屋歸屋、橋歸橋。為都更拆橋重建，勞民傷財，本末倒置、荒謬至極！

新北市以6000萬整修吊橋 轉移拆橋都更焦點

碧潭吊橋主纜墩座納入建地，取得約18億元容積獎率，唯一代價是繳交觀光局43萬元「吊橋墩座管理維護基金」，合康公司「賺很大」。碧潭吊橋主纜墩座範圍的所有權，是未來162戶私人所共有，新北市政府只有約定專用權，這可能是合康公司罔顧公安，不肯將大樓自動退縮的主因，而新北市政府恐有圖利建商之實。

私自與合康公司達成協議，以「花費6000萬元整修碧潭吊橋」之名，讓民眾誤以為碧潭吊橋老舊，需要整修，掩飾橋墩旁不到1米、下挖15米、蓋26層樓的不法勾當。不管是「往前遷移橋墩、重新打樁」，帶來「吊橋新生」；「墩座重建」、「橋塔不動」，『是整修不會拆橋』...等等全都是新北市政府為轉移「為都更拆橋、重建」焦點，欺騙民眾的謊言。

「拆除墩座、前移重建」不是整修！是垮橋危機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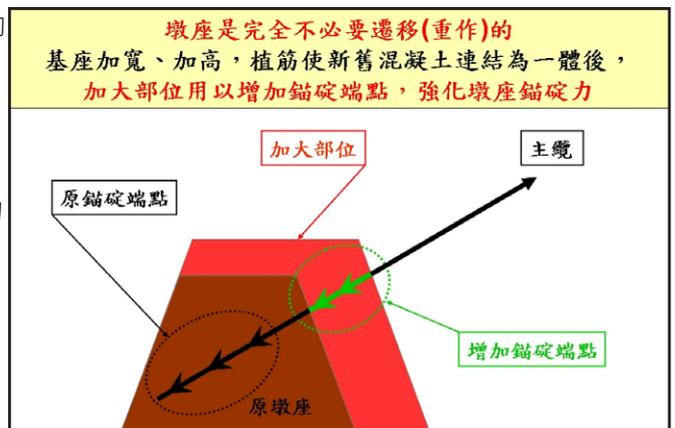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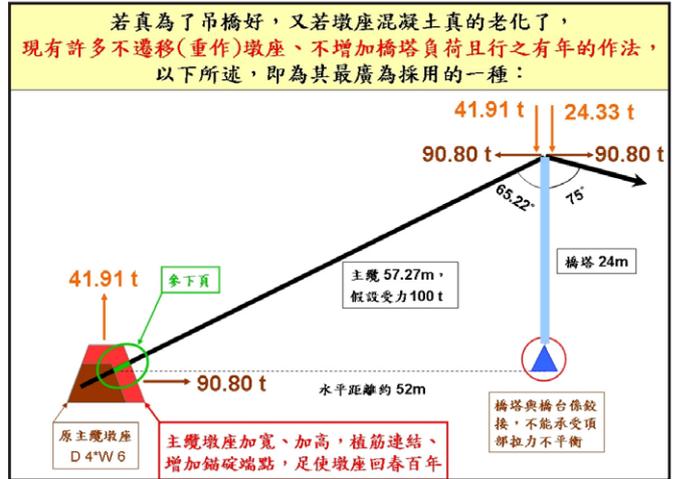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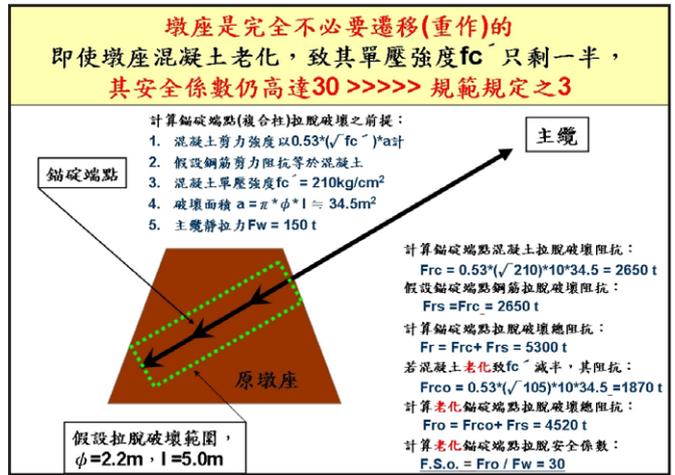
碧潭吊橋橋長200米、橋塔20米、橋墩位在52米外，結構力學安全穩定。『拆掉墩座、前移重建』改變了碧潭吊橋整體力學結構，橋塔與橋台絞接結構受力遽增，橋塔有被壓垮之虞，也將造成垮橋危機。

新北市政府號稱橋塔不動，卻計畫橋塔支撐端補強安裝焊接，正代表『拆掉墩座、前移重建』嚴重影響橋塔受力結構與安全。而2000年整修，安全無虞之新鋼纜，則因拆除墩座施工，牽一髮動全身，連帶橋身鋼纜也全拆除重建。

王偉民工程師憂心：「橋塔焊接補強，極可能毀了台灣僅存的鑄鋼球軸承活動吊橋，這非同小可！橋墩距離改變、力學改變、工法改變、構件改變.....。這分明是拆除、重建一座新橋！怎麼不是整修！」更令人憂心的是，將安全無虞的碧潭吊橋「拆掉墩座、前移重建」，帶來的絕不是「吊橋新生」，而是公安危機與垮橋的浩劫災難！

公安責任無法轉移 合康拆橋都更僅保固五年

明明都更計畫書沒有核可遷移橋墩，為何到頭來卻是深具古蹟與文化資產意義，屬於共同記憶情感的碧潭吊橋要被犧牲拆除。這有違工程設計常理，罔顧市民權益和吊橋安全的『拆掉墩座、前移重建』，建商是唯一的獲利者，令人不解的是朱立倫市長為何一意孤行？新北市要建商合康公司自負施工期間公安責任，問



題是公共設施公安責任無法轉移，未來若出了事，到底是新北市要負責，還是建商負責？或是需要申請國賠？

新北市政府將創台灣都更史的荒唐首例，「配合私人都更案，將公共交通設施拆除重建」，新北市私相授受合康公司設計、拆除、重建碧潭吊橋，顯然已違反公共工程採購法。而合康公司於吊橋主纜墩座區獲容積獎勵約18億元利得，卻僅有保固五年承諾，之後未來長期公安責任責任依然回歸新北市政府，這顯然更不符比例原則。

2000年更換主纜與橋面板就已耗時一年，「拆除墩座、重建吊橋」新北市預估半年可完工，可能嗎？屬於人民共同文化資產的吊橋，因建商都更案面臨蠻橫拆除重建命運，甚至波及廣大民眾生活、商家生計。絕對是史無前例、無比諷刺，未來新吊橋安全性是個未知數，讓人擔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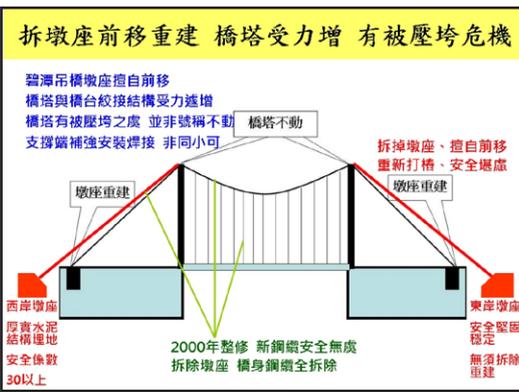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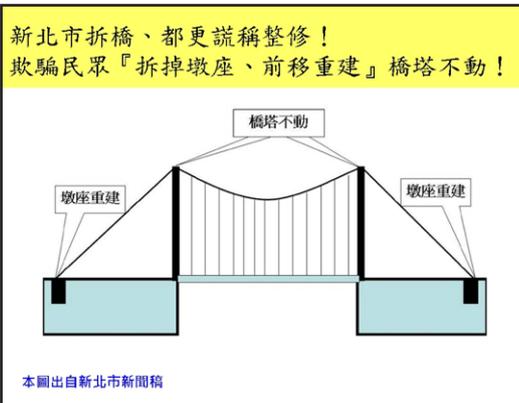
新北市漠視文化資產 圖利建商粗暴都更

台灣環保聯盟學術委員高成炎教授表示：「新北市政府對碧潭的保護，遠遠落後日治時代！1927年碧潭名列台灣八景十二勝之一，受『史蹟名勝天然紀念物保存法』保護，曾為台灣省十個省級觀光風景區之一。碧潭因文人雅士歌詠吟唱而不凡，擁有深厚文化歷史意義，在民眾心中具有共同情感記憶。1937年建造完成的碧潭吊橋更是新店碧潭的地標與文化象徵。碧潭吊橋橋頭都更大樓，矗立碧潭風景區第一排，河岸路霸宛若泰山壓頂，直接將碧潭景觀與吊橋公安同時撞擊粉碎。台灣十二勝之一的美麗文化資產將永遠失去，也將摧毀「碧潭風景特定區」東岸僅存的小獅山景。」

高成炎教授認為公有土地不該只有開發水泥高樓一途，面對有65%公有地納入的都更案，政府應先考慮公共利益與文化資產。根據《環境基本法》第二條規定，永續發展係指做到滿足當代需求，同時不損及後代滿足其需要之發展。第三條規定，基於國家利益，經濟、科技及社會發展均應兼顧環境保護。但經濟、科技及社會發展對環境有嚴重不良影響或有危害之虞者，應環境保護優先。

台灣環境保護聯盟呼籲新北市朱立倫市長，拿出大智慧懸崖勒馬！停止以整修之名，行「拆橋都更」之實的無理做法；停止圖利建商私人利益、妨害公共權益的詭異劇碼，正視守護碧潭吊橋古蹟、八景十二勝文化景觀的主管職責。

碧潭吊橋橋墩旁開發26層與23層高樓，攸關文化資產、公共安全、百年老樹、非友善環境的超高量體，嚴重影響周邊居民與遊客的交通、日照和遠眺權，開發基地位於如此敏感的環境，不該規避環境影響評估。碧潭65%公有地粗暴都更，毀滅國寶碧潭吊橋、「八景十二勝」文化景觀、百年老樹「芒果阿祖」，嚴重違反台灣永續發展與環境保護的公共利益，新北市朱立倫市長當三思而後行。



碧潭吊橋橋長200米、橋塔20米、橋墩位在52米外，像力學穩定的三腳架，往前遷移橋墩如同縮短一隻腳，何來安全？怎不垮橋？



碧潭吊橋攝影比賽

為保存2013年拆遷碧潭吊橋前的記憶，「再見碧潭吊橋攝影賽」廣集全國國民記憶，一同找出過去曾拍攝過的碧潭吊橋，或是近期拍攝之作品。主辦單位將擇優頒予獎狀及獎金，得獎作品並將巡迴展出。

捐款徵信 2012年12月1日~12月31日

- 捐款收入：\$200徐詩閔 \$250林幸蓉 \$500劉俊秀、吳月鳳、徐世榮、蘇冠賓、廖卿如、許惠悰、吳怡儒、徐薇馨、廖金英、林暉凱 \$989好工作有限公司 \$1,000劉深、葉秀鳳、李源珍、王俊秀、吳焜裕、廖彬良、王秀文、李建畿、王淑芬 \$1,605楊振銘 \$2,000林文印、郭惠二、吳金爐 \$3,000吳麗珍、張慧芬 \$4,980無名氏 \$5,000郭梅子 \$10,000邱育玲 \$20,000朱瓊芳 \$43,480施信民
- 義賣收入：\$2,000測試器 · 會務收入：\$1,000劉深 · 專案收入-反核專案：\$4,500書籍